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1,447,8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友邦吊顶	股票代码	0027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伟江	沈洁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百步大道 388 号	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百步大道 388 号	
电话	0573-86790032	0573-86790032	
电子信箱	zhejiangyoubang@163.com	zhejiangyoubang@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2004年发明集成吊顶，是集成吊顶行业的开创者。公司以“设计更好的顶与墙”为使命，专注于为消费者提供设计更好、功能更强的集成吊顶、功能背景墙。公司是推动行业进步的马拉松创新者，累计专利数量达965项，是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天花吊顶材料分会会长单位、国家行业标准主编单位、中国房地产500强首选品牌。

公司经营业务根据客户群体的不同，分为零售渠道业务和工程渠道业务。零售业务以广大终端消费者为主要客户，以经销商门店形式进行运营；工程业务以房地产公司、大型装修装饰公司以及酒店、医院、写字楼等公装领域的客户为主，通过

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经营。

2、公司部分产品图

背景吊顶电器（浴室暖空调）



集成吊顶（厨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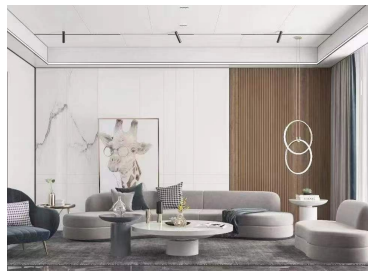
集成吊顶（卫生间）



集成吊顶（客厅、卧室）



功能背景墙



整体阳台



公装产品（医院）



（二）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基本情况

2004年，友邦应用MSO模块化技术原创发明集成吊顶，不仅使厨卫吊顶实现了装饰美学的升级，同时也实现了电器功能模块的扩展和优化。与传统吊顶相比，集成吊顶具有整体美观、安装维护简便、材料节能环保、满足个性化定制需求等诸多优势，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并快速获得市场推广。

厨房和卫生间领域是最早使用集成吊顶的领域，也是目前渗透率最高的两个应用场景，随着集成吊顶的设计潮流化、技术先进化，其在视觉和功能上的优势进一步凸显；另得益于家居智能化的潮流，也给集成吊顶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目前，集成吊顶的应用场景已由最初的厨卫领域，逐步拓展到了客厅、卧室、阳台等全家居场景。

集成吊顶经过近几年的技术提升和规模化生产，不仅可以满足个人消费者的家居需求外，而且可以制造出装配式的公装产品，满足酒店、写字楼等公装领域的快装需求。公装产品的便捷性、美观度都较传统吊顶有很大提升，公装领域的市场需求正逐步扩大，并将在未来成为集成吊顶行业的竞争要地。

此外，随着产品线的延伸，集成吊顶行业拓展至家装行业新品类——背景墙。背景墙逐步替代内墙瓷砖、涂料、墙纸等传统材料，将成为内墙装饰的主要选择之一。

2、行业发展趋势

（1）国家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建设，将给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数据显示，2020年，全国全年实际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03万个，超额完成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3.9万个小区目标。2021年3月5日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2021年将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5.3万个，比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改造开工数增加了1.4万，同比增长35.9%。老旧小区的改造将带来家居建材更新需求的不断释放，这也将成为集成吊顶和背景墙行业的新增长点。

（2）近年来，国家政策大力推进装配式建筑。根据住建部统计，2020年，全国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共计6.3亿m²，较2019年增长50%，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20.5%，完成了《“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确定的到2020年达到15%以上的工作目标。装配式建筑行业的快速推进，将推动集成吊顶和背景墙行业渗透率的快速提升。

（3）根据《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新开工全装修成品住宅面积占新建建筑30%。同时，根据《住宅项目规范》城镇新建住宅全装修交付要求厨房和卫生间的基本设备全部安装完毕，推动了集成吊顶在全装修领域需求的快速增长。目前，房企大都实行集中采购，因此，大宗业务成为集成吊顶行业重要增长引擎之一。

（4）由厨卫集成吊顶向客厅、卧室、阳台等全屋空间的吊顶、背景墙整体解决方案延伸。目前集成吊顶经过十多年的行业发展，在厨卫装修领域已获得消费者的普遍认可，市场渗透率提高，但在客厅、餐厅等空间的应用渗透率很低，仍以传统石膏吊顶为主。装配式吊顶和背景墙的诞生，可以满足消费者在客厅、餐厅等家居空间快速装饰和多样性功能的需求，拓展产品应用范围已成行业共识，潜在空间较大。

（5）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目前，集成吊顶行业正处于竞争整合的阶段，消费者品牌意识正逐渐增强，品牌影响力、产品设计、服务水平突出的一些企业正脱颖而出。近几年，随着房地产行业集中度和精装比例的提高，中小企业在竞争中将被不断淘汰或被整合，龙头企业市场份额将持续扩大。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作为集成吊顶技术发明者，公司一直坚持以马拉松式产品创新精神，持续推动行业进步；凭借研发、渠道、品牌等核心竞争能力，始终引领行业潮流，占据市场龙头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757,452,458.07	707,049,585.85	7.13%	725,313,65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58,816.08	96,465,754.10	-13.38%	104,405,33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96,675.86	76,199,853.87	-1.71%	84,442,59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29,376.68	49,378,109.21	92.86%	-79,477,866.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73	-12.33%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73	-12.33%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7.90%	-1.42%	9.07%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979,325,898.27	1,910,171,994.03	3.62%	1,528,066,27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2,604,174.72	1,258,762,532.99	5.07%	1,188,586,344.6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239,798.19	220,051,121.78	217,804,238.63	259,357,29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59,975.26	37,780,254.63	43,729,828.33	22,808,70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27,888.99	33,363,517.87	43,060,708.66	22,000,33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45,730.01	68,393,326.51	35,594,219.26	75,682,712.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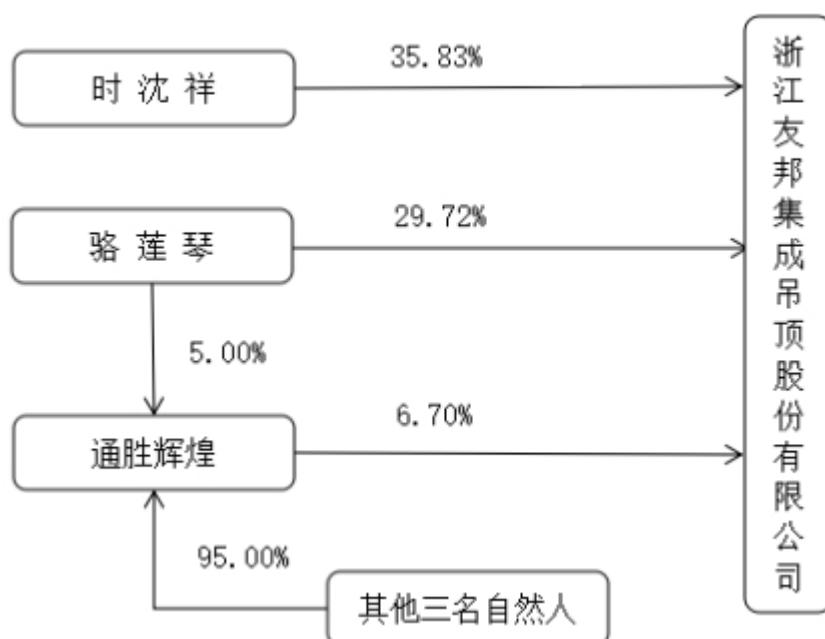
时沈祥	境内自然人	35.83%	47,096,691	35,322,518	质押	3,920,000
骆莲琴	境内自然人	29.72%	39,065,640	29,299,230	质押	22,000,000
北京通胜辉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0%	8,800,593			
董敏	境内自然人	1.87%	2,460,000			
王忠	境内自然人	0.97%	1,270,000			
刘峰	境内自然人	0.37%	481,711			
修路桥	境内自然人	0.32%	425,35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7%	360,450			
刘勇	境内自然人	0.26%	337,690			
张勤	境内自然人	0.25%	326,8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时沈祥、骆莲琴为配偶关系，骆莲琴持有通胜辉煌 5%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董敏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460,000 股，王忠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70,000 股，刘峰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32,011 股，修路桥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8,897 股，刘勇通过证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29,29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初，在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下，公司经营业绩承受了巨大的挑战，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6.65%，净利润同比下降364.74%。面对巨大的经营压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紧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有序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依靠研发设计、品牌、销售网络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以“转型、变革、效率”为经营宗旨，积极开展业务转型、降本增效等各项工作，全年经营呈现“前低后高”的走势，第二季度营收同比持平，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营收同比增长28.94%、27.66%，最终实现全年营业收入7.57亿元，同比增长7.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55.89万元，同比下滑13.38%。

1、推进业务全渠道突破，引领行业新发展

零售业务端，持续推进零售转型、提质增量。加大对空白市场的招商力度和对薄弱市场的扶持力度，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优化与经销商的沟通机制，进行服务升级，提升经销商凝聚力；创新营销模式，高频次开展全国性销售促进活动、全方位开展新零售平台活动、多角度参与新媒体营销；以用户为中心，逐步建立并完善增值服务体系，提升用户口碑；同时，对全国终端门店进行焕新升级共计479家，优化产品展示体验，提升终端竞争力。

工程业务端，牢牢把握地产精装修的发展机遇，快速抢量、抢市场，提升占有率。继续深入同头部地产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加产品销售品类，提升产品线盈利能力；注重新客户开发的数量与质量，发展地产、公装多元渠道，布局装配式顶墙业务。公司累计与60余家大型地产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服务过3000个以上大型地产精装项目，500个以上大型工装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医疗展上正式推出自主研发的A级防火复合板、医疗洁净板，正式进军医护、酒店公装业务。

家装业务端，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积极拓展整装渠道，加强对整装渠道客户的分析研究、针对性开发产品，抢占家装消费流量入口。目前，公司已与近40家一线装饰企业达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2、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新产品不断升级

公司确立了以集成吊顶与功能背景墙为中心的开发方向，加大全品类产品的研发设计力度，在空间上实现从厨卫到客卧的突破，在品类上实现从集成吊顶到功能背景墙的突破，在场景上实现从单品销售到空间场景的突破。报告期内，公司以用户需求为核心出发点，推出了一系列家居新品：友邦奈时技术，可与铝板、墙板等不同建筑基材覆合，有效防止吊顶和墙面潮湿发霉、易褪色、易腐蚀；目前已应用于公司厨卫吊顶、客卧吊顶、功能背景墙等多款产品。方长系列大板吊顶，采用2.1mm极窄边框、型材升级加长收边，减少接缝，同时整合无主灯线性照明系统，功能背景墙系统，打造健康舒适的居家生活空间；同时搭配专利装配工艺，工厂预制多种规格板材，卡扣式安装，系统化装配功能电器，适配度高、易装快捷，即装即住。

3、精简提效，提高服务满意度

报告期内，公司明确“精简提效”的产品经营策略，聚焦集成吊顶、功能背景墙两大核心品类，以用户需求为中心，提供好看、好用、好装的产品和服务。同时，从市场需求出发，坚持以销定产、提高产品效能、缩短交付周期、提高服务水平。

4、精细化经营管理，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开源节流、降本增效”的经营宗旨，建立并严格落实全面预算制度，进一步实施全过程成本控制，持续强化过程管理，挖潜增效，成本管控和经营效率得到有效提升。同时，通过技术创新、精益制造、品质改善、组织及流

程优化、结构化降本等专项工作的开展，打造产品领先、极致服务、业绩导向、效率驱动的经营能力。

5、经营组织创新，激发企业活力

公司坚持尊重平等、开放包容的经营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引入优秀职业经理人参与公司治理，打造竹林共生、聚力共赢的团队文化；建立分授权机制，赋予职业经理人团队推动变革的权利；建立科学的企业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营造积极向上的奋斗文化导向，员工的能力施展、业绩结果有客观评价，一系列的创新和改变对公司经营改善起到了积极作用。通过对职业经理人的培养、放权、激励和约束，充分调动和发挥职业经理人的智慧，最大限度地激活组织活力、调动各层次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工作热情，营造价值创造与价值分配的良好互动循环氛围管理团队。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功能模块	157,100,574.93	89,240,635.37	43.20%	-22.02%	-22.81%	0.59%
基础模块	388,451,568.94	274,513,634.02	29.33%	17.05%	20.35%	-1.94%
辅助模块	127,137,433.63	99,033,526.79	22.11%	21.56%	28.28%	-4.08%
石膏模块	5,007,231.23	3,196,557.15	36.16%	-58.03%	-51.68%	-8.40%
墙柜模块	72,276,377.36	52,528,888.45	27.32%	35.38%	50.81%	-7.4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与预收货款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董事会决议	预收账款	-16,248,649.54	-12,548,273.30
		合同负债	14,379,335.88	11,104,666.64
		其他流动负债	1,869,313.66	1,443,606.66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账款	-25,802,636.95	-19,475,595.76
合同负债	22,845,062.23	17,235,040.50
其他流动负债	2,957,574.72	2,240,555.26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对本公司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元）	16,248,649.54		-16,248,649.54		-16,248,649.54
合同负债（元）		14,379,335.88	14,379,335.88		14,379,335.88
其他流动负债（元）		1,869,313.66	1,869,313.66		1,869,313.6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元）	12,548,273.30		-12,548,273.30		-12,548,273.30
合同负债（元）		11,104,666.64	11,104,666.64		11,104,666.64
其他流动负债（元）		1,443,606.66	1,443,606.66		1,443,606.66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